扬州泰州国际机场危险品培训招标文件

扬州泰州国际机场就危险品培训项目进行自主招标，欢迎满足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本次项目内容：**

1.本次招标范围：（1）为甲方危险品运输相关人员提供民航局和IATA认可的危险品培训。（2）协助甲方拟定危险品培训大纲，并将每年规章的更新内容提供给甲方。（3）根据甲方需求，每年给甲方提供一次危险品宣教或法制教育。（4）参与甲方发生的危险品不安全事件的处置和给出专业意见。（5）为甲方提供危险品咨询服务及其他危险品相关服务。

2.招标控制单价：

（1）4、5、7、8、9、10、12类人员初训：400元/人（含民航局小红本）

（2）4、5、7、8、9、10、12类人员复训：350元/人（小红本丢失的附加50元/人。

（3）6类人员初训4500元/人。

（4）6类人员复训3000元/人。

注：报价含交通住宿费、税率等所有费用。

3.服务周期:5年

**（二）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相应的经营范围。（提供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投标单位是在民航局备案的具有对外教学资质的培训机构。（提供相关证明）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最低投标价法（含税）

**（四）中标及合同授予：**

1.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以电话通知方式或书面通知中标人，并签订具体的项目合同，未接到中标通知的单位视为不中标，招标人没有义务解释不中标原因。

2.中标单位如在项目实施时, 违反了国家法律法规或严重违反招标方公司相关规定，招标人可终止合同，取消该单位中标人资格。

3.招标人一旦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资质证明等材料文件造假，有权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且该投标人将被列入不诚信单位名单。

4.非招标人原因中标人拒签合同或中标人严重违约的，该中标人将被列入不诚信单位名单。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禁止转包和分包，如参选单位中选后将本项目转包和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委托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入不诚信单位名单的单位，招标人有权拒绝该单位之后其它项目的投标。

**（五）合同条款格式：**

详见附件一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正、副本如有不同之处，以正本为准。

2.密封后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3.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需答疑，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48小时前向招标人提出。

4.开标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开标前须将投标文件按通知要求递交至指定开标地点，开标约定时间之后递交无效。

5.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514-86100266

 2020年4月6日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格式附后）

2.报价清单

3.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4.报价人认为应提交的其它材料

一、投标函（格式）

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的有关活动，为此：

1. 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2. 提供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的报价为人民币（大写）元（RMB:）（详见报价清单）。
3.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4.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及/或争议的权利。
5. 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文件有关的数据、情况和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文件或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6. 我方授权贵方查询或调查我们递交的与本投标文件有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并同意在贵方的要求下提供相关文件或证书的原件及其他相关书面材料，以及通过我们的开户银行和客户澄清投标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问题。
7. 我方承诺：提供并承诺派专人负责项目售后服务事宜和售后服务负责人相关信息：售后服务负责人 ，联系电话 ；
8. 我方承诺：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地址传真

电话电子函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二、报价清单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工作内容** | **不含税报价（元）** | **含税总报价（元）** |
| **1** | 4、5、7、8、9、10、12类人员初训 |  |  |  |
| **2** | 4、5、7、8、9、10、12类人员复训 |  |  |  |
| **3** | 6类人员初训 |  |  |  |
| **4** | 6类人员初训 |  |  |  |

服务单位全称（盖章）：

服务单位授权代表签字：

三、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四、报价人认为应提交的其它材料

**附件一：合同条款格式**

**危险品培训服务协议**

**甲方：**

**地址：**

**联系人：**

**乙方：**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惠、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条款，以共同遵守。

1. **：服务期限：** 2021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

**第二条：培训服务事项**

甲方根据中国民航局《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42号）的要求，出资组织内部人员参加乙方组织的危险品培训。

乙方确保取得中国民航局的危险品训练资质，并按照甲方提供的民航局批准的训练大纲及国际航空协会、国际民航组织的相关要求开展培训工作。

**第三条：具体培训时间与方式**

1. 培训时间：根据甲方具体需求确定培训事件及周期。

6类人员课程可任选培训机构举办的适合的时间和场次参训即可。

（二）培训地点：扬州泰州国际机场

（三）培训方式： 授课

**第四条：培训项目与内容**

1. 参加培训项目：4、5、6、7、8、9、10、12类人员航空危险品培训
* 从事货物或邮件（非危险品）收运工作的货运代理人员4类
* 从事货物或邮件的搬运、储存和装载工作的货运代理人员5类
* 收运危险品的运营人和地面服务代理机构的人员6类
* 负责收运货物（包括货物销售和订舱人员）或邮件（非危险物品）的经营人和地面服务代理机构员工7类
* 负责从事货物或邮件和行李搬运、储存和装载工作的经营人和地面服务代理机构员工8类
* 旅客服务人员（客票销售人员、值机人员、订座人员、问询人员、行李查询人员、贵宾室服务人员等）9类
* 配载人员、监装监卸人员、运行控制、应急处置人员等10类
* 从事对旅客及其行李和货物或邮件安检工作的安检人员，例如安检人员及其督导者和参与执行保安程序的任何员工12类
1. 培训主要内容：
* 学会使用IATA危险品规则手册（仅限6类）
* 掌握有关危险品运输的法律责任等实用知识
* 进一步了解有关的法律要求、操作限制和控制实体
* 探知如何支持危险品要遵从的标准和原则
* 掌握正确准备和处理危险品运输所必需的技能
* 加强发现在处理程序方面所存在的任何薄弱环节的能力
* 学习有关的安全事项，并如何在工作场所中加以应用
* 加强对隐含危险品的识别能力

**第五条：培训效果与要求**

乙方在培训结束时，要保证达到以下水平与要求：

对参加培训的人员，如考试合格，负责发放民航局认可的我司颁发的航空危险品培训合格证书，使培训人员具备相应岗位的相关上岗工作能力。甲方确保学员需按要求按时参训，乙方承诺合格率达到90%以上。

**第六条：培训服务费用**

（一）费用项目、范围及标准

1、培训期内甲方负责向乙方支付培训费用；

2、培训期内乙方负责承担本方教员交通、食宿、课时、通讯等所有费用。

3、培训费用支付标准：

4、5、7、8、9、10、12类人员，培训费初训每人 元人民币,复训每人X元人民币（含教材费，复训学员需要补发新证书的需加收50元证书工本费）。

6类人员，培训费初训双证每人 元，复训双证每人 元（不含DGR，双证含民航总局小红本、IATA证书）。

**费用总计**：按实际发生费用结算

（二）费用支付的条件、时间与期限

甲方须于每期培训结束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培训费用。在甲方支付乙方全部培训费用后，乙方必须在培训结束十个工作日内将合格证书寄送至甲方。

( 三 )乙方银行账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及账号：

联系人：

**第七条：甲方责任与义务**

（一）保证及时向乙方支付约定的培训费用；

（二）保证向乙方提供培训场地、培训设备（包括投影仪、白板等）以及必要的服务和条件；

（三）在培训期间，做好培训前期报名、指导、监督、协调和服务工作。

（四）保证与乙方培训部人员积极配合，共同保证培训质量。

**第八条：乙方责任与义务**

（一）保证按照民航总局要求完成培训目标；

（二）培训完成后完成向民航总局注册、信息录入、领证、发证等流程；

（三）保证与甲方工作人员积极配合，共同保证培训质量。

**第九条：违约责任**

1、因国家政策调整、地质灾害、疫病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甲乙双方所约定的事宜无法执行，本协议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如乙方未按民航总局要求完成培训目标，甲方有权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第十条：附　则**

（一）如出现争议，协议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共同合作解决。如双方发生争议不能协商处理时，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二）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